

新北市 115 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高級中等學校 石碇高中(一般類科)新生報到通知書

致 貴家長：

歡迎您一同加入碇中的大家庭，想必同學一定十分期待即將開始的高中生
活。感謝您對碇中的信任，我們將一起協助孩子學習成長！請於收本通知單後，
依報到時程至學校報到，逾時視同放棄。

★注意事項如下：

1. 報到時間：115.7.09 (四) 09:00-11:00
2. 報到地點：圖書館一樓
3. 持「學生證」或「身分證」或「健保卡」辦理報到
4. 為加速當日報到流程，請要報到之學生先填寫「基本資料及減免學雜費、申
請獎助學金之身份表單」👉請點選，部份同學可能需要準備 1 戶口名簿
影本或戶籍謄本正本全戶且記事不省略 2 特殊身份證明(如身心障礙、中
低收、弱勢兒少等)
5. 本土語文/臺灣手語課程調查表需家長簽名，報到現場會提供「本土語調查表
紙本」若當日家長無法陪同到校，請先行列印 [115 新北市石碇高中本土語調
查表](#) 👉，家長簽名後繳交。
6. 從工作人員中領取資料袋後，即完成報到手續。
7. ※若學生、父母或監護人無法親自到校辦理，請填妥【[委託書](#)】 👉請點選
8. 繳交證件：
 - (1). 學歷證件(國中畢業證書正本)開學後發還。
 - (2). 身心障礙資格或身障證明影本(無則免附)
 - (3). 鑑輔會資格證明書正本(大白卡)
 - (4). 戶口名簿影本(或簡要記事之戶籍謄本)
 - (5). 特殊身分證明影本(為配合免學費政策,如具有特殊身分者,請於報到當
天繳交身分證明文件。因涉及各項減免補助,請主動提供。如低收、中低收、

弱勢兒少、身障證明、鑑輔會證明), 身障子女請附父母之身障手冊影本(無則免繳)。

9. 報到結束後，請至輔導處特教組，請家長先填寫【[轉銜會議學生紀錄表-家長填](#)】幫助您與孩子更了解石碇高中的就學生活。
10. **放棄資格**：**報到後**如欲循其他入學管道就學，請於 115 年 7 月 13 日(一)下午 4 點前，填具(附件九)「已報到放棄安置資格聲明書」，經學生及其監護權人或法定代理人(共同監護人雙方皆須)簽章後，**親送**至錄取學校(石碇高中)辦理放棄安置，以免影響其他入學管道報到之權利

若有其他相關疑問，請與本校輔導處特教組聯絡，電話：2663-1224#403。

恭喜各位同學邁進新的學習階段，祝暑假充實又愉快!!

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7 月 7 日